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4、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5、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存在一定体量的外汇收入，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参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均已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特点及风险，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3、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应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控制公司财务费用波动，在合法、审慎的原则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